

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

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花師教育學院第 1 次院主管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8 年 02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會議地點：花師教育學院大樓 A309 會議室

主 席：花師教育學院范熾文院長

出席委員：教育系劉明洲主任、教行系梁金盛主任、幼教系林俊瑩主任  
、特教系林坤燦主任、體育系尚憶薇主任。

列席人員：師培中心羅寶鳳主任。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1. 教務處溝通暫緩提案大一不分系，3 學系 12 位名單暫不提列，招生按舊有方式處理。
2. 為協助學生及早了解課程內容裨益修課規劃，謹請老師及早上傳授課課程之教學計畫表。
3. 請各系鼓勵學生申請各類自主學習社群，並鼓勵參加學生自主學習培力獎勵方案。
4. 請各系鼓勵教師組成教師教學成長社群，以推動教學主題經驗分享、教材教法創新、課堂行動研究及運用於教學之策略。
5. 2 月 1 日起幼教系主任已由林俊瑩教授代理，並依學校規定啟動系主任遴選公告。
6. 每學期本院均有教師教學評量不及格而列入追蹤輔導之情事，請各系轉知教師強化授課與成效。
7. 學務處公告本校友總會獎學金每學院可推舉一名，敬請各系推薦符合獎勵資格學生申請，並於 3/25 日前將申請資料送至院辦科智收。
8. 敬請各系鼓勵學生踴躍報名築夢獎學金，報名申請表請上院辦築夢獎學金專區下載並於 2/27 日前送至院辦科智收。
9. 校方鼓勵高教深耕各子計畫成果應需透過媒體公告消息，如：教育電台。
10. 提醒各系 107 年度第 2 學期 TA、RA、工讀金經費請於 3/10 日前送流用單，各系自 105 學年起每月聘 TA 至少 4,000 元以上，最多可達 12,000 元，由系辦統籌協助教師教學所需，依據「國立東華大學進用身心障礙助理配置原則」，每系分到 7 位配額，請各系每個月 1 日聘用工讀生、TA、兼任助理（含計畫），能控制於配額內。
11. 敬請各系踴躍申請國際處專案補助院系出國招生計畫補助，請於 3/30 日前送至國際處。
12. 請各系向學生宣導加退選課時優先選擇本科系所開之課程，以避免教室人數分配不均之問題。
13. 本年度師資學生必須通過新制教檢考試方可實習，請各系加強輔導(教檢考試日期 3/9 日花中考場、6 月 1 日海星考場)。

14. 泰國法政大學師生於 3/11 日至 14 日至本院參訪，敬請各系配合活動安排。
15. 花師教育學院大樓遮雨防滑地板工程發包中共需約 160 萬，敬請各系回流設備費 60,000 元至院辦以支應總工程費用(108T6601)。
16. 院內教育系四樓防鴿糞工程正在設計發包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### 第 1 案

案由：研議「教育學院專任教師出席國際會議補助」辦法。

說明：目前校撥給本院金額為 151,614 元整，原則上各系以 30,000 元為上限。出國研討會提報科技部同年以每人申請一次為限，未向科技部提出申請者，經各一級單位審議得不予補助。

決議：經討論教育系撥 31,614 元，其餘各系撥給 30,000 元，老師申請後於各系決定後送院辦理，108 年 10 月 15 日前經費未使用完畢則由院統籌處理。

### 第 2 案

案由：校方要求各院推動 The vertically intergrated projects(VIP) program，設計垂直專題實作(例如:教育系閱讀科技)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請參閱附件二

決議：請各系閱讀附件，並於下次提出建議內容，於擴大行政會議討論。

### 第 3 案

案由：教育系研究生獎學金分配原則修訂案，提請決議。

說明：第三點「獎學金核發原則」第四項內容「研究生領取獎學金，博士生每名每月不得超過 10,000 元，碩士生每名每月不得超過 5,000 元。」修訂為「研究生領取獎學金，博士生每名每月不得超過 15,000 元，碩士生每名每月不得超過 7,500 元」。

(詳請參閱附件三)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提教務會議備查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肆、散會： 13 時 10 分

